公司代码:600086　　公司简称: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金钰	600086	多佳股份,ST多佳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孝刚	
电话	0755-25396298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电子信箱	zongjia@gangjibdfy60008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676,502,069.58	11,476,207,348.26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6,032,394.56	1,488,987,743.67	27.2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70.21	-147,268,429.93	99.85
营业收入	496,361,173.63	2,231,318,908.61	-7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965,349.11	31,079,682.67	-98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966,113.22	33,360,091.22	-1,253.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6	0.96	减少21.2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29	0.0230	-982.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29	0.0230	-982.1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9,7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5	298,980,000	0	冻结	298,980,000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2	293,154,984	293,154,984	质押	293,154,984
天风证券－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天风证券天权5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	75,000,000	0	未知	
韩解宇	境内自然人	1.52	20,483,800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16,930,293	0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7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07	14,381,526	0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14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83	11,223,246	0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30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74	9,965,000	0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1	9,576,300	0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1	9,576,3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龙实业、瑞丽金泽均为实际控制人赵宇控制的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金钰债	143040.SH	2017年3月16日	2022年3月17日	7.5	7.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83.43	86.8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2296	1.1433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17金钰债因无法按期付息,于2019年3月18日起开始停牌。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以来,公司受金融去杠杆、银行收缩贷款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融资渠道受限,出现流动性困难,多宗到期债务无法按期偿还。公司2017年发行的“17金钰债”及公司主体的信用等级被连续下调,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资产被司法冻结,给公司正常经营带来较大影响。2019年上半年债务状况未有根本性改变,公司资金面继续紧张,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部分被划转,公司部分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拍卖或处置,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被下调至“C”,融资依然困难。面对如此复杂局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团队积极化解债务危机,从稳债权人、稳经营、稳团队、稳信心入手,以司法重整为工作重点,保障存量业务经营,收缩业务战线,谨慎开展需要增量资金投入的新业务,做到一边摆脱债务困局一边部署经营战略,把不利影响降到最低。报告期内,公司开源节流、减员增效,全体员工团结一心,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团队的领导下,努力化解由债务压力带来的不利影响,努力争取实现经营目标,提升翡翠原石、黄金、翡翠成品批发等主营业务,夯实稳固已开业门店的零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636.1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77.75%;实现营业利润-50,010.3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438.79%;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7,395.5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981.46%。

(一)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努力做好存量业务的经营,做好已开业门店的经营,巩固原有批发业务。2019年1月至6月,公司珠宝玉石首饰实现销售收入84.6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9.91%;黄金金条及饰品实现销售收入49,514.42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1.04%。

(二)报告期内,公司多路径、多渠道全力积极化解债务危机。公司被债权人申请债务司法重整,公司积极配合重整工作,主动协调债权人及相关机构,推动重整工作。

(三)报告期内,债务逾期违约相继增加,部分债权人采取了司法措施,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划转处置、部分保全资产被处置。为使影响减少到最小,公司积极协调债权人,采取处理资产、债务展期、引进战略投资者、处置存货、追收应收款等手段化解危机。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规定,在准则实施日,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需要调整2019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可比期间相关财务报表列报。其中,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拆分为“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拆分为“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项目,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新增“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9-123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8月16日以书面、电话形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张文风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独立董事就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高管及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相应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25)、《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9-124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8月16日以书面、电话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春江先生主持,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相应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证券代码:600086　　公告编号:临2019-125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在原财会[2018]15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部分调整,自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

(二)金融工具政策

2017年4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三)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四)债务重组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由于上述财务报表格式的调整及会计准则的修订,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对2019年度中期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要求进行编制。2019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相应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自2019年半年度报告起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规定的要求编制公司财务报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相关文件为准。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部分项目的列报:

1、原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原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3、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4、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反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5、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四)《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以及本期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和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和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财会[2019]6号、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952　　公司简称:苏垦农发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垦农发	60195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恒	杨婷
电话	025-87772107	025-87772107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24楼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24楼
电子信箱	zhdad_ltd@163.com	zhdad_ltd@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469,068,360.46	6,985,417,319.03	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53,000,608.22	5,594,089,929.06	-0.7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22,270.15	126,968,767.48	-237.30
营业收入	3,083,168,209.76	2,064,676,403.76	4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500,679.16	297,632,967.66	-2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420,022.96	234,044,682.54	-2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5.60	减少1.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2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22.7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1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84	934,896,426	934,896,426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2.45	33,800,000	33,800,000	无	
江苏农垦城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6	14,533,207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一组合	其他	0.73	9,999,912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0.50	6,896,142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0.44	5,999,766	0	无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5,000,050	0	无	
季刚	其他	0.18	2,425,1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2,000,00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0.15	2,00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其全资子公司江苏省农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东江苏农垦城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36%);江苏省农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持有江苏农垦城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江苏农垦城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份(出资比例40%)。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突发自然灾害、国家粮食最低收购价下调等多项严峻考验,在公司党委、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聚焦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坚持产业经营和资本经营“双轮”驱动战略,加速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30.83亿元,净利润2.4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一)夏粮生产再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夏粮单产、总产均再创历史新高,小麦总产53.30万吨,较上年增长13.31%;同时,夏粮品质持续保持优异:小麦容度高、色泽好、病粒占比低;入库种子水分、纯度、净度、发芽率等指标均符合质量标准;啤麦净度、色泽、粒重、发芽率指标等均符合啤酒麦芽质量要求。

(二)产业经营克难争进

报告期内,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粮价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产业经营遭受冲击明显,龙头企业经营业绩也面临不同程度的严峻考验。公司充分研判市场形势、主动作为应对困难,子公司克难攻坚、竞进求质,其中:①大华种业突出品种开发、质量管控和市场营销。水稻自主品种及杂交玉米品种销量大幅提升,华粮5号等多个品种进入地方良补供种,自主玉米品种苏玉34通过河南省引种备案;②苏垦米业秉持“好品质+优栽培+严管控=好大米”的企业运营和品牌营销理念,突出提品质、创名牌、拓市场。质量控制体系及稻米质量追溯系统不断优化升级;调优营销策略,民用粮坚持商超渠道,创新销售模式,开设直营店并全面推进电商销售业务,与京东、盒马鲜生等线上平台深度合作,发力拓展高端大米市场,有机产品销售实现突破;企业用粮方面与百威集团、泽河股份、五粮液等大型优质客户保持稳定合作,并新开拓娃哈哈企业客户;③苏垦农服以全农服务为中心,突出重保障、强拓展、优服务。采购端持续打通大型供应商渠道,与联合惠农、贵州瓮福、广西田园等农资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保障农资供应;销售端因地制宜、精准发力,不断拓展营销网络,扩大社会化服务辐射范围。持续完善“农资+农技+农机+农产品+农业金融”的战略体系,提升服务水平,覆盖面积达325万亩;④金太阳粮油突出市场开拓和市场营销,加强产品研发和优化产品结构的同时,逐步对接公司已有营销网络,产业链协同效应初步显现;⑤ 苏垦园艺继续深挖市场,探索“线上+线下”新零售模式,持续优化公司园艺花卉业务体系。

(三)现代农业建设扎实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切实把握“增产、提质、降本、增效”的核心要求,现代农业建设扎实推进。一是农业一体化管控增强。统筹调优品种布局,优质水稻种植面积持续增长,截至2019年夏播,公司优质水稻种植面积已达58.6万亩,“五统一”模式下的公司协同管控力不断增强。二是农产品质控体系持续加强。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控制系统持续优化,打造一体化、现代化、智能化的质控管理系统,同时加强配套制度与系统建设,狠抓落实体系高效运行,确保食品绝对安全。三是农业科技支撑继续强化。重点推广合理搭配品种结构以及水稻早整机插、小麦浸种催芽等适用技术,加强高效缓释肥和机械侧深施肥技术推广力度,提高肥料利用率;提高绿色防控技术能力,降低农药使用量,提升绿色高效农业发展水平。四是绿色高产示范取得突破。公司10家分公司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创建全部通过农业农村部验收,面积达50.77万亩。同时,公司7家分公司参加省部级小麦绿色优质高效模式提升活动,并全部通过实产验收,其中新洋分公司“华麦5号”攻关田亩创江苏省小麦高产攻关新纪录。

(四)科研创新能力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高度重视科技对高质量发展的推动作用,持续加大平台建设、研发投入和对外合作。一是科研平台建设显著加速。上半年,公司在原有“五院一所”科研平台基础上,开展多项科技创新成果展示及交流活动,成功举办中德示范园第五届“田间日”,与丰疆智能共建“苏垦农发智慧农业科技园”,与江南大学共建农产品精深加工研究所取得积极进展,公司科研平台建设已初步进入多层次立体化快速发展阶段。二是科研成果取得新进步。上半年,1个水稻新品种及2个小麦新品种取得植物新品种证书,1个杂交玉米品种通过江苏省审定,1个小麦品种完成生产试验、“江苏农垦稻麦周年亩产1200公斤优质高效技术集成与推广”项目报农业农村部终审、立项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重大研发计划1项,4项新技术项目通过省级评审、获得实用新型专利1项、农产品质量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1项,立项在研项目70余项,与江南大学及扬州大学联合申报研究项目取得多项成果,目前多项研究已完成结项,陆续进入产业化试生产、市场化开发阶段,为丰富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打下较好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19-031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9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兆辉先生主持,于2019年8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租用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5票回避;非关联董事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19-032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9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姚准明先生主持,于2019年8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租用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别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19-033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324.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23,2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33,248,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89,952,000.00
减: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871,918,746.72
减:专户工本费、手续费等	8,016.30
加:活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	142,940,968.93
募集资金余额	1,560,466,196.91
减:投资理财金额	1,16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99,466,196.9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7年5月10日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广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行宫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三元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7年8月24日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及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种业